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五年第三次董事會
議事錄
一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

DMA
CONFIDENTIAL
No Reprint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五年第三次董事會會議記錄

一、時　　間： 中華民國一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下午三時整

二、地　　點：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二段351號9樓(會議室)

三、出席董事： 黃漢州（眾福科技代表人）、陳國森（眾福科技代表人）、薛道隆（眾福科技代表人）、俞思平（眾福科技代表人）、林達三（眾福科技代表人）、楊元榕（大昕代表人）、林建平（獨立董事）、楊德勝（獨立董事）、游庭瑄（獨立董事），共計九名。

列　　席： 稽核主管 彭惠欣、總經理 劉淑琪、管理處副總經理 麥聖御、財務經理 江佳芬。

四、主　　席： 黃漢州　　**記　　錄：**江佳芬

五、報告事項

（一）前次董事會決議暨執行情形

115年第2次（115年4月27日）董事會決議暨執行情形

出 席 董 事 ：黃漢州（眾福科技代表人）、陳國森（眾福科技代表人）、薛道隆（眾福科技代表人）、俞思平（眾福科技代表人）、林達三（眾福科技代表人）、楊元榕（大昕代表人）、林建平（獨立董事）、楊德勝（獨立董事）、游庭瑄（獨立董事），共計九名。

第　一　案

案　　由： 民國115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決議暨執行情形： 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第　二　案

案　　由： 銀行額度續約案。

決議暨執行情形： 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並已執行中。

（二）營運報告

1. 115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概況

單位：NTD M；%

年(季)度 / 項目	115				114			年度 YTD 比較			
	Q1	Q2	QoQ		Q2	YoY		114	115	YoY	
合併營業額	223	245	22	10%	235	10	4%	442	468	26	6%
合併營業利益	27	31	4	15%	31	0	0%	61	59	-3	-4%
合併稅後損益	25	31	7	27%	26	6	22%	51	56	5	11%
合併稅後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5	31	7	27%	26	6	22%	51	56	5	11%
EPS(元)	0.42	0.53	0.11	27%	0.44	0.09	22%	0.86	0.96	0.09	11%

2. 115 年第二季業務概況及 115 年第三季展望

115 年第二季業務概況：營收 YoY +4%，主要係醫療用顯示器需求增加所致。

115 年第三季業務展望：營收 YoY 增加，主要係醫療用顯示器需求增加所致。

（三）銀行額度使用、資金貸與、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承作情形報告（截至115年6月30日）

1. 銀行中短期額度使用情形：

（1）往來銀行共8家。

（2）額度使用狀況：

項目	金額（佰萬元）	使用率
A.　銀行總額度	NT$ 818	0 %
B.　衍生性商品總額度	US$ 5.03	6 %

CONFIDENTIAL for print

（3）詳細內容請參閱附件一－金融機構額度往來情形表（P.4）。

2. 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情形：無。

3. 衍生性商品承作情形：

（1）衍生性商品部位

項目	部位	避險比率
美元會計部位	淨預售美元/新台幣：美元 8.2 佰萬元	97%

（2）已認列及被明確遞延之避險損失：新台幣2.51佰萬元。

（3）詳細內容請參閱附件二－衍生性商品備查簿（P.5）。

（四）董監責任險投保情形報告

1. 保險期間：115年7月1日至116年7月1日（凌晨，當地時間）
2. 保險金額：美金5佰萬元
3. 保險費率：0.216%
4. 承保範圍：

（1） 被保險人：本公司及從屬公司的過去、現在或未來的董事、監察人、重要職員(限自然人)或具管理或監督職務的受僱人。

（2） 不當行為：被保險人於執行董事、監察人、重要職員或受僱人職務時所為的義務違反、過失、錯誤或其他行為；或雖無前述行為，但僅因其等為被保險公司之董事或重要職員或受僱人之身分而遭受賠償請求。

（3） 賠償請求包含：

甲、 請求損害賠償之書面請求或其他法律程序

乙、 刑事訴訟

丙、 行政程序、管理程序或官方調查

（4） 損失包含：

甲、 依判決或和解、仲裁之結果，被保險人應負擔之損害賠償金額

乙、 抗辯費用（由保險公司預付）

丙、 被保險人應負擔之訴訟費用

（五）內部稽核結果報告

1. 一般性查核：民國 115 年 4 月至 6 月止之稽核作業，稽核結果按重大風險暴露及控制問題事項說明如下：

（1）重大風險暴露：無。

（2）控制問題：無。

2. 期後追蹤查核：已改善完畢。

六、討論事項

（一）前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之討論事項：

第 一 案

案　　由：**民國115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謹請討論。**

說　　明：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以下同）115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該日止之 115 年第二季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已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完成，並已委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邵志明及黃國寧會計師核閱。

二、 115 年第二季自行編製之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擬出具之核閱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三（P.6-P.12）。

三、 本案業經本公司 115 年 7 月 27 日審計委員會通過在案。

決　　議：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第 二 案

案　　由：　**銀行額度續約案，謹請討論。**

說　　明：　一、 短期銀行額度續約：

類別	金融機構	性質	申請額度	利率	保證人	期間	原有額度	原有利率
民營	國泰世華銀行	綜合額度	US$ 3M	COF +0.22%	N.A.	訂約日起一年	US$ 3M	COF +0.22%
		衍生性商品	US$ 1M	-	N.A.	訂約日起一年	US$ 1M	-

二、 本案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實際簽約利率如有向上加碼，擬於加碼差異不超過0.25%範圍內，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後，再提報董事會追認。如需提供本議案予銀行時，僅提供本議案屬該銀行之資訊，及得刪除本案說明二。

決　　議：　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第 三 案

案　　由：　**擬通過民國114年永續報告書案，謹請討論。**

說　　明：　一、 依據「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規定，擬提報民國(以下同) 114 年永續報告書。

二、 該報告書依據「永續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作業程序」之規範進行編制。

三、 該報告書符合全球永續報告標準(GRI Standards)之報導準則。該報告書並已於115 年 5 月 19 日取得第三方查證公司-格瑞國際驗證有限公司，依循AA1000 AS v3標準出具之驗證報告在案，請詳附件四（P.13-P.14）。

四、 114 年永續報告書摘要請參閱附件五（P.15-P.16）。

五、 114 年永續報告書請參閱 電子檔連結。

決　　議：　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第 四 案

案　　由：　**擬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謹請討論。**

說　　明：　一、 配合民國（以下同）115 年 5 月 22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150343586 號函，修正「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擬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條文。

二、 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P.17-P.21）。

決　　議：　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

CONFIDENTIAL DO NOT COPY

金融機構額度往來情形表

115.06.30

類別	金融機構	貸款種類	貸款額度	使用額度	使用率	可用額度	利率加碼	到期日	發票人	本票金額
公營	台灣銀行	綜合額度	NT$107M	NT$0	0%	NT$107M	COF + 0.725%	116.04.14		
		衍生性商品	US$0.50M	US$0M	0%			116.05.14		
公營銀行綜合額度			NT$107M	NT$0	0%	NT$107M				
民營	彰化銀行	綜合額度	NT$100M	NT$0	0%	NT$100M	COF + 0.54%	116.01.31		
		衍生性商品	US$0.50M	US$0.07M	14%					
	合作金庫	綜合額度	NT$135M	NT$0	0%	NT$135M	COF + 0.43%	115.12.16		
		衍生性商品	US$1.00M	US$0M	0%					
	玉山銀行	綜合額度	NT$100M	NT$0	0%	NT$100M	Taibor + 0.70%	116.05.04		
		衍生性商品	US$0.50M	US$0.12M	24%					
	中國信託	綜合額度	NT$80M	NT$0	0%	NT$80M	COF + 0.65%	115.06.30		
		衍生性商品	NT$10M	NT$0	0%					
	台新銀行	綜合額度	NT$100M	NT$0	0%	NT$100M	COF + 0.50%	115.06.30		
		衍生性商品	US$1.00M	US$0M	0%					
	新光銀行	綜合額度	NT$100M	NT$0	0%	NT$100M	COF + 0.49%	115.11.18		
		衍生性商品	US$0.22M	US$0M	0%					
	國泰世華	綜合額度	US$3.0M	NT$0	0%	US$3.0M	COF + 0.22%	115.08.31		
		衍生性商品	US$1.00M	US$0.09M	9%					
民營銀行綜合額度			NT$711M	NT$0	0%	NT$711M				
銀行總額度(不含 factoring、衍生性商品額度)			NT$818M	NT$0	0%					
已使用額度明細：										
台幣額度使用小計(NTD)			NT$722M	NT$0	0%					
美元額度使用小計(USD)			US$3M	US$0	0%					
衍生性商品額度			US$5.03M	US$0.29M	6%					

衍生性商品備查簿

115.6.30

月份	契約種類	契約金額	平均入帳匯率	平均承作匯率	當月已沖銷 契約金額	當月已實現 遠匯損益	當月未實現 遠匯損益
11504	淨預售美元/台幣	USD 8.20M	31.985	31.6444	NTD 262 M	NTD 0.34M	NTD 0.13M
11505	淨預售美元/台幣	USD 8.20M	31.525	31.4894	NTD 260M	NTD 0.79M	NTD 1.06M
11506	淨預售美元/台幣	USD 8.20M	31.538	31.5161	NTD 257M	NTD -0.74M	NTD -2.51M

DIWA CONFIDENTIAL No Reprint

會計師核閱報告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5年及114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5年及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以及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第2410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所述，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5年及114年6月30日分別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新台幣2,289仟元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1,157仟元，及其民國115年及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以及民國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認列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綜合損益份額分別為新台幣(16)仟元、(280)仟元、47仟元、(262)仟元，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另合併

財務報表附註三一附註揭露事項所述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其與前述關聯企業有關之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採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綜合損益之份額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未經會計師核閱，倘該等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對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以及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邵　志　明　　會計師　黃　國　寧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7　月　27　日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5 年 6 月 30 日暨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15年6月30日 金額	%	114年12月31日 金額	%	114年6月30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549,137	38	$ 494,033	36	$ 642,568	4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	-	70	-	2,130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九及二二）	308,624	21	277,728	21	257,946	1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二及二八）	2,973	-	7,771	1	4,250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4,615	-	11,133	1	7,476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21,527	2	10,441	1	20,537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1,189	-	1,367	-	1,275	-
130X	存貨（附註十）	306,571	21	249,816	18	191,992	14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二八）	4,319	-	27,271	2	4,208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1,599	-	4,735	-	1,961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200,554	82	1,084,365	80	1,134,343	81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4,043	-	5,550	1	4,443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二）	2,289	-	2,028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	212,847	15	214,534	16	214,944	1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四）	1,575	-	2,848	-	4,121	-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十五）	922	-	996	-	1,25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37,786	3	37,718	3	43,651	3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4,095	-	3,816	-	2,382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及二九）	1,820	-	1,825	-	1,79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65,377	18	269,315	20	272,589	19
1XXX	資產總計	$ 1,465,931	100	$ 1,353,680	100	$ 1,406,932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	$ 2,511	-	$ 1,234	-	$ 921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二及二八）	7,531	1	8,186	1	6,433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93,296	6	77,378	6	72,143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593	-	90	-	74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203,740	14	86,718	6	208,219	15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107,464	7	92,754	7	72,353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24,784	2	24,440	2	29,715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十九）	14,741	1	13,037	1	11,223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四）	1,351	-	2,593	-	2,567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41,449	3	17,016	1	15,033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97,460	34	323,446	24	418,681	30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982	-	763	-	71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四）	260	-	308	-	1,611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十二）	-	-	-	-	1,15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242	-	1,071	-	3,486	-
2XXX	負債總計	498,702	34	324,517	24	422,167	30
	權益（附註二一）						
3110	股本－普通股	586,682	40	586,682	43	586,682	42
3200	資本公積	287,098	20	347,141	26	347,141	2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8,046	3	31,629	2	31,629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265	-	5,804	-	5,804	-
3350	未分配盈餘	56,137	4	64,172	5	23,396	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00,448	7	101,605	7	60,829	4
3400	其他權益	(6,999)	(1)	(6,265)	-	(9,887)	(1)
3XXX	權益總計	967,229	66	1,029,163	76	984,765	7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465,931	100	$ 1,353,680	100	$ 1,406,93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5 年 7 月 27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漢州　　經理人：劉淑琪　　會計主管：林素如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1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二及二八）	$ 245,062	100	$ 235,021	100	$ 467,962	100	$ 442,13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五、二三及二八）	173,287	71	163,226	70	334,123	71	301,806	68
5900	營業毛利	71,775	29	71,795	30	133,839	29	140,325	32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	(183)	-	-	-	(793)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255	-	-	-	214	-	-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72,030	29	71,612	30	134,053	29	139,532	32
	營業費用（附註九、十四、十五、二十、二三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7,731	3	8,141	4	14,499	3	15,525	4
6200	管理費用	14,151	6	12,837	5	27,132	6	25,542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0,990	8	19,237	8	39,289	8	37,160	8
6450	預期信用（回升利益）減損損失	(2,272)	(1)	3	-	(5,600)	(1)	4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0,600	16	40,218	17	75,320	16	78,267	18
6900	營業淨利	31,430	13	31,394	13	58,733	13	61,265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三）	1,315	-	1,984	1	2,545	1	3,197	1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三及二八）	2,245	1	466	-	2,507	-	3,170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三）	(111)	-	(67)	-	(290)	-	(9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	-	(55)	-	-	-	(61)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附註七）	178	-	23,021	10	(3,353)	(1)	23,047	5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54	-	(1)	-	54	-	(17)	-
7630	兌換（損）益（附註三十）	(2,080)	(1)	(33,032)	(14)	2,758	1	(29,631)	(7)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利益（附註七）	(487)	-	2,373	1	(3,151)	(1)	(2,35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14	-	(5,311)	(2)	1,070	-	(2,739)	-
7900	稅前利益	32,544	13	26,083	11	59,803	13	58,526	1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四）	(1,189)	-	(288)	-	(3,666)	(1)	(7,843)	(2)
8200	本期淨利	31,355	13	25,795	11	56,137	12	50,683	1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八、二一及二七）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51)	-	(1,276)	-	(1,507)	-	(58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2	-	(3,799)	(2)	726	-	(3,293)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6)	-	(225)	-	47	-	(20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1,160	13	$ 20,495	9	$ 55,403	12	$ 46,600	11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31,355	13	$ 25,795	11	$ 56,137	12	$ 50,683	1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31,160	13	$ 20,495	9	$ 55,403	12	$ 46,600	11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10	基本	$ 0.53		$ 0.44		$ 0.96		$ 0.86	
9810	稀釋	$ 0.53		$ 0.44		$ 0.95		$ 0.8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5 年 7 月 27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漢州　　經理人：劉淑琪　　會計主管：林素如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附註二一）		資本公積（附註二一）				保留盈餘（附註二一）			其他權益項目（附註八及二一）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本溢價	員工認股權	認股權	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庫藏股票（附註二一）	權益總額
A1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60,091	$ 600,906	$ 354,184	$ 6,767	$ 9,654	$ 11,726	$ 22,217	$ 7,717	$ 94,122	$ 1,164	($ 6,968)	($ 45,987)	$ 1,055,502
	11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9,412	-	(9,412)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1,913)	1,913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1.47648427 元	-	-	-	-	-	-	-	-	(86,623)	-	-	-	(86,623)
	小計	-	-	-	-	-	-	9,412	(1,913)	(94,122)	-	-	-	(86,623)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52351573 元	-	-	(30,714)	-	-	-	-	-	-	-	-	-	(30,714)
L3	庫藏股註銷	(1,423)	(14,224)	(4,476)	-	-	-	-	-	(27,287)	-	-	45,987	-
D1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淨利	-	-	-	-	-	-	-	-	50,683	-	-	-	50,683
D3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3,494)	(589)	-	(4,083)
Z1	114 年 6 月 30 日餘額	58,668	$ 586,682	$ 318,994	$ 6,767	$ 9,654	$ 11,726	$ 31,629	$ 5,804	$ 23,396	($ 2,330)	($ 7,557)	$ -	$ 984,765
A1	115 年 1 月 1 日餘額	58,668	$ 586,682	$ 318,994	$ 6,767	$ 9,654	$ 11,726	$ 31,629	$ 5,804	$ 64,172	$ 185	($ 6,450)	$ -	$ 1,029,163
	11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6,417	-	(6,417)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461	(461)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97657128 元	-	-	-	-	-	-	-	-	(57,294)	-	-	-	(57,294)
	小計	-	-	-	-	-	-	6,417	461	(64,172)	-	-	-	(57,294)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1.02342872 元	-	-	(60,043)	-	-	-	-	-	-	-	-	-	(60,043)
D1	1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淨利	-	-	-	-	-	-	-	-	56,137	-	-	-	56,137
D3	1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773	(1,507)	-	(734)
Z1	115 年 6 月 30 日餘額	58,668	$ 586,682	$ 258,951	$ 6,767	$ 9,654	$ 11,726	$ 38,046	$ 6,265	$ 56,137	$ 958	($ 7,957)	$ -	$ 967,22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5 年 7 月 27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漢州　　經理人：劉淑琪　　會計主管：林素如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59,803	$ 58,52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702	4,774
A20200	攤銷費用	341	462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5,600)	4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益）	6,504	(20,695)
A20900	財務成本	290	92
A21200	利息收入	(2,545)	(3,197)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	6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54)	17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1,021)	(8,585)
A23900	與關聯企業之未實現利益	-	793
A24000	與關聯企業之已實現利益	(214)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83)	20,917
A31150	應收帳款	(24,686)	(7,40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798	6,94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466	9,582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086)	(15,174)
A31200	存　　貨	(55,733)	(31,984)
A31230	預付款項	22,957	(34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136	(1,212)
A31990	淨確定福利資產	(279)	(259)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1,874)	(3,449)
A32125	合約負債	(659)	(79)
A32150	應付帳款	15,915	1,45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03	7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13	4,204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4,203	38,086
A32200	負債準備	1,704	1,61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4,419	3,58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58,820	58,83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980)	(4,33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5,840	54,50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05)	(9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65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5	(1)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67)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599	3,22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7	3,13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10,000	5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10,000)	(50,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290)	(1,271)
C05600	支付之利息	(290)	(9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80)	(1,363)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47	(2,853)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55,104	53,42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94,033	589,143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49,137	$ 642,56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5 年 7 月 27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漢州　經理人：劉淑琪　會計主管：林素如

格瑞國際驗證有限公司
GREAT International Certification Co., Ltd.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永續報告書之獨立保證意見聲明書

聲明書編號:2605003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鈺緯科技)與格瑞國際驗證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格瑞驗證)為相互獨立的公司及組織，格瑞驗證除了針對該公司 2025 年永續報告書進行評估和查證外，與鈺緯科技並無任何財務上的關係。

本獨立保證意見聲明書(以下簡稱聲明書)的目的，僅作為對下列有關鈺緯科技之永續報告書所界定範圍內的相關事項進行保證之結論，而不作為其他之用途。除對查證事實提出聲明書外，對於其他目的之使用，或閱讀此聲明書的任何人，格瑞驗證並不負有或承擔任何相關法律或其他之責任。

本聲明書係基於鈺緯科技提供予格瑞驗證之相關資訊所作查證之結論，因此審查範圍乃基於並局限在這些提供的資訊內容之內，格瑞驗證認為這些信息內容都是完整且準確的。對於這份聲明書所載內容或相關事項之任何疑問，將全部由鈺緯科技回覆。

保證範圍

鈺緯科技與格瑞驗證協議的查證範圍包括：

1. 整份永續報告書內容及鈺緯科技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所有營運績效。
2. 依照 AA1000 保證標準 v3 的第 1 應用類型評估鈺緯科技遵循 AA1000 當責性原則標準(2018)的本質和程度，不包括對於報告書揭露的資訊／數據之可信賴度的查證。
3. 依照 AA1000 保證標準 v3 的第 1 應用類型評估鈺緯科技遵循適用的 SASB 準則揭露的符合性。
4. 本聲明書以中文作成，並翻譯成英文以供參考。

意見聲明

我們總結鈺緯科技之永續報告書內容，對於鈺緯科技的相關運作與績效則提供一個公平的觀點。我們相信有關鈺緯科技 2025 年的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特定績效指標是被正確無誤地展現。報告書所揭露的績效指標展現了鈺緯科技對鑑別及滿足利害關係人的期望與努力。

我們的查證工作是由一組具有依據 AA1000 保證標準 v3 查證能力之團隊執行，以及規劃和執行這部分的工作，以獲得必要的資訊數據及說明。我們認為鈺緯科技所提供的證據足夠以表明其依循 AA1000 保證標準 v3 及其 2018 年附錄的報告方法與自我聲明符合 GRI 永續性報導準則和 SASB 準則。

查證方法

為了收集與作成結論有關的證據，我們執行了以下工作：

- 對來自外部團體相關於鈺緯科技之公司政策的議題，進行高階管理的審查，以確認本報告中聲明書的合適性；
- 與鈺緯科技之主管討論有關利害關係人參與的方式，且並未直接接觸外部利害關係人；
- 訪談與永續報告書編制及資訊提供有關的職員；
- 在抽樣基礎上稽核鈺緯科技之績效數據；
- 審查報告中所作宣告的支持性證據；
- 針對鈺緯科技之報告及其相關 AA1000 當責性原則(2018)中描述有關包容性、重大性、回應性及衝擊性原則的流程管理進行審查；
- 針對鈺緯科技使用 SASB 準則的指標的流程管理進行審查。

結論

針對 AA1000 當責性原則(2018)之包容性、重大性、回應性、衝擊性與 GRI 永續性報導準則和 SASB 準則的詳細審查結果如下：

包容性

鈺緯科技已建立與主要利害關係人合作的過程，包含股東/金融機構/投資機構、員工、客戶/消費者及原物料供應商/承攬商/外包商等，於 2025 年展開一系列利害關係人活動，涉及經濟、環境和

格瑞國際驗證有限公司
GREAT International Certification Co., Ltd.

社會等一系列重大主題。以我們的專業意見而言，這份報告書涵蓋了鈺緯科技的包容性議題。

重大性

報告書已載明鈺緯科技所關注經濟、環境和社會面向等主題，並鑑別出 9 項重大主題包括創新研發、營運績效、人才培育、職業安全、薪酬福利、客戶服務、資安防護、永續供應鏈、節能減碳等。以我們的專業意見而言，這份報告書適切地涵蓋了鈺緯科技的重大性議題。

回應性

鈺緯科技執行來自利害關係人的要求與看法之回應。實行方法包括股東大會、法人說明會、網站投資人專區、外部溝通信箱、勞資會議、員工意見調查/申訴信箱/教育訓練、客戶滿意度調查、供應商/承攬商/外包商實體訪查/問卷/申訴專線/評鑑/自評、電話及電子信箱等眾多的內部和外部利害關係人的溝通機制，作為提供進一步回應利害關係人的機會，並能對利害關係人所關切議題及時回應。以我們的專業意見而言，這份報告書涵蓋了鈺緯科技的回應性議題。

衝擊性

鈺緯科技已鑑別，並以平衡且有效之量測及揭露方式公正地展現其衝擊。鈺緯科技已建立監督、量測、評估及管理衝擊之流程，有助於組織內實現更有效之決策與成果管理。就我們的專業意見而言，本報告涵蓋了鈺緯科技的衝擊性議題。

GRI 永續性報導準則

鈺緯科技提供有關依循 GRI 永續性報導準則之自我宣告與相關資料，基於審查的結果，我們確認報告書參照 GRI 永續性報導準則的社會責任與永續發展的相關揭露項目已被揭露、部分揭露或省略。以我們的專業意見而言，此自我宣告涵蓋了鈺緯科技的社會責任與永續性主題。

SASB 準則

鈺緯科技提供有關依循 SASB 準則(科技與通訊產業-硬體之永續會計準則 TC-HW，2023-12 版本)之自我宣告與相關資料。基於審查的結果，我們確認報告書中參照 SASB 準則的永續揭露主題、指標與會計數據已被揭露、部分揭露或省略。以我們的專業意見而言，此自我宣告涵蓋了鈺緯科技適用的 SASB 準則的永續揭露主題與會計指標。

保證等級

依據 AA1000 保證標準 v3 及其 2018 年附錄，我們的查證與本聲明書為中度保證等級，如同本聲明書中所描述的範圍與方法。

責任

本聲明書的意見聲明供鈺緯科技使用。我們的責任僅基於所描述的範圍與方法，提供專業意見並提供利害關係人一個獨立的聲明書。

能力與獨立性

格瑞驗證為由各管理系統領域的專家組成。本查證團隊係由具專業背景，且接受過如 AA1000AS v3、ISO 9001、ISO 14001 與 ISO 45001 之一系列永續發展、環境及社會等管理標準的訓練，具有主導稽核員資格之成員組成。

基於保證團隊之查證行為，並由格瑞國際驗證有限公司(中華民國，台灣)
於 2026 年 05 月 19 日簽署發行

簽證　陳文俊 總經理

AA1000
Licensed Report
000-250/V3-YWKKN

民國 114 年永續報告書摘要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報導期間：民國 114 年（2025 年）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壹、報告書編製概述

編製依據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	報導框架	GRI Standards（GRI 通用準則 2021 版）；SASB（硬體業）；TCFD
報導期間	民國 114 年（2025 年）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第三方查證/確信	・ 報告書：格瑞國際驗證有限公司，依 AA1000 AS v3、第 1 應用類型（Type 1）、中度保證等級（Moderate） ・ 溫室氣體：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依「確信準則第 3410 號」執行有限確信
報導範圍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合併財務報表所列子公司（含台灣、蘇州及美國等據點）	編製進度	已完成第三方查證／確信，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正式發行

貳、重大主題鑑別與利害關係人溝通

本公司依 AA1000 當責性原則（包容性、重大性、回應性、影響性），持續優化永續議題鑑別流程。為更精準反映產業之永續風險與機會，除參考 GRI 及 SASB 準則外更擴大溝通廣度。鑑別程序不僅延續內部決策層之觀點，更納入外部關鍵利害關係人之意見，透過發放 ESG 重大性評估問卷，廣泛蒐集來自員工、供應商、投資人、客戶及外部專家之多元見解，共計回收 74 份有效問卷。經由 ESG 推動小組針對產業特性與利害關係人關注度，並委請外部顧問共同檢驗，最終鑑別出 9 項年度重大主題，並呈報董事會核准確立，作為年度資訊揭露與永續目標設定之依據。本年度識別之四大關鍵利害關係人分別為：股東/金融機構/投資機構、員工、客戶/消費者、原物料供應商/承攬商/外包商。

01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永續供應鏈	節能減碳	人才培育	職業安全	薪酬福利	創新研發	營運績效	客戶服務	資安防護
[環境]	[環境]	[社會]	[社會]	[社會]	[治理]	[治理]	[治理]	[治理]

主題面向： ■ 環境 ■ 社會 ■ 治理

參、2025 年 ESG 關鍵績效指標（KPIs）

環境保護（E）	社會責任（S）	公司治理（G）
・ 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一+二）：192.1928 公噸 CO_2e ・溫室氣體排放量較前一年減少 5.5% ・溫室氣體排放量較 2022 年基準年減量達 20.18%	・ 全球員工人數：138 人 ・ 員工訓練平均時數：18.4 小時/人 ・ 研發人員留任率：87% ・ 職業傷害發生率：0% ・ 重點供應商衝突礦產調查：100%	・ 合併營業毛利率：30% ・ 每股盈餘（EPS）：新臺幣 1.54 元 ・ 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8%（累積有效專利 14 件）

環境保護（E）	社會責任（S）	公司治理（G）
• 溫室氣體盤查取得第三方查證證書 • 在地採購占比：91% • 用電量較前一年減少 5.8%		• 公司治理評鑑：第 11 屆 6%-20% 區間 • 員工誠信經營守則訓練完成率：100% • 員工反貪腐訓練達成率：100%

肆、氣候治理與永續承諾

TCFD 四大核心架構	永續供應鏈與社會貢獻
▪ 治理：董事會及 ESG 企業永續發展推動小組負責氣候相關風險督導與管理 ▪ 策略：辨識實體風險（極端氣候）與轉型風險（碳規費、法規） ▪ 風險管理：執行全年溫室氣體盤查，定期呈報董事會並取得外部驗證 ▪ 指標與目標：2030 年範疇一與範疇二減碳 30%；2040 年再生能源比率符合 RE100 要求；2050 年達成零碳排（淨零） ▪ 加強報導：本年度已參考 IFRS S2 架構揭露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	▪ 責任採購：在地採購占比 91%；供應商 ESG 調查問卷盡職調查 ▪ 衝突礦物：100%重點供應商完成衝突礦產調查，提升供應鏈透明度 ▪ 供應商稽核：優先鼓勵重點供應商取得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以提升整體供應鏈之環境管理能力 ▪ 社區關懷：推動企業志工及社區投入計畫 ▪ 人權政策：落實員工人權保障，設立申訴信箱暢通勞資溝通

伍、公司治理架構

ESG 企業永續發展推動小組	2022 年 12 月設立；每季召開會議，由管理處副總經理擔任組長，各部門高階主管擔任委員	誠信經營	2025 年員工誠信經營守則訓練完成率 100%；員工反貪腐訓練達成率 100%；無違規情事
薪酬與 ESG 連結	高階主管薪酬連結 ESG 績效（含溫室氣體減量 5%；品質失效成本管控 5%）	資安管理	2025 年資訊安全教育覆蓋率 100%；無資料洩漏事件

陸、後續作業說明

已完成	進行中	後續行動
✓ 依 GRI Standards 完整揭露 ✓ 委託格瑞國際驗證有限公司依循 AA 1000 AS v3進行查證 ✓ 115 年 5 月完成查證程序	✓ 提報董事會決議	✓ 完成後公開發行於官網 ✓ ESG 企業永續專區同步更新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條文(修訂後)	現行條文(修訂前)	修訂理由
第二條	本公司建立公司治理制度，除應遵守法令及章程之規定，暨與櫃檯買賣中心所簽訂之契約及相關規範事項外，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一、保障股東權益。 二、強化董事會職能。 三、重視企業永續發展與韌性。 四、提昇資訊透明度。 董事會於監督本公司管理階層建立誠信經營政策、永續發展政策及風險管理制度時，應依循前項原則並考量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之營運活動。	本公司建立公司治理制度，除應遵守法令及章程之規定，暨與櫃檯買賣中心所簽訂之契約及相關規範事項外，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一、保障股東權益。 二、強化董事會職能。 三、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 四、提昇資訊透明度。 （新增）	配合法令修訂
第三條之一	本公司應依公司規模、業務情況及管理需要，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應依主管機關或櫃檯買賣中心規定指定公司治理主管一名，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其應取得律師、會計師執業資格或於證券、金融、期貨相關機構或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法務、法令遵循、內部稽核、財務、股務或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單位之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 （略） 公司治理主管除初任者應自擔任此職務之日起一年內至少進修十八小時外，每年應至少進修十二小時；其進修範圍、進修體系及其他進修事宜，參照上市上櫃公司董事進修推行要點規定辦理。	本公司宜依公司規模、業務情況及管理需要，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應依主管機關或櫃檯買賣中心規定指定公司治理主管一名，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其應取得律師、會計師執業資格或於證券、金融、期貨相關機構或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法務、法令遵循、內部稽核、財務、股務或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單位之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 （略） （新增）	配合法令修訂
第十八條	（略） 前項有控制能力股東及其員工就其所獲悉之本公司重大訊息，於消息公開揭露前應負有保密義務，且不得利用該等資訊從事內線交易。 有控制能力股東如未依前項所定原則與本公司進行溝通聯繫，本公司應提醒該股東依前項規定辦理，並通知公司治理主管。	（略） （新增）	配合法令修訂
第二十條	（略）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其中任一性別董事不得少於一人。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	（略）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配合法令修訂

條次	修正條文(修訂後)	現行條文(修訂前)	修訂理由
	標準： 一、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二、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略） 本公司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時，應於年報敘明原因及規劃提升董事性別多元化採行之措施。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略） （新增）	
第二十八條	本公司應設置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且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得就治理、策略、永續發展等關鍵議題，參與股東等利害關係人之溝通與議合。 （略）	（新增）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且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 （新增） （略）	配合法令修訂
第三十一條	本公司董事會應每季至少召開一次，遇有緊急情事時並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召集事由，於7日前通知各董事，並提供充分之會議資料，於召集通知時一併寄送。會議資料如有不足，董事有權請求補足或經董事會決議後延期審議。 （略）	本公司董事會應每季至少召開一次，遇有緊急情事時並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召集事由，於7日前通知各董事，並提供足夠之會議資料，於召集通知時一併寄送。會議資料如有不足，董事有權請求補足或經董事會決議後延期審議。 （略）	配合法令修訂
第三十二條	董事應秉持高度之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董事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就前項會議之事項有利害關係者，視為董事就該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 （略）	董事應秉持高度之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新增） （略）	配合法令修訂
第三十三條	本公司應有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董事會，對於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第十四條之五應提董事會決議事項，應有全體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獨立董事如無法親自出席，應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	本公司之獨立董事，對於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應提董事會之事項，應親自出席，不得委由非獨立董事代理。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	配合法令修訂

條次	修正條文(修訂後)	現行條文(修訂前)	修訂理由
	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 董事會之議決事項，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除應於議事錄載明外，並應於董事會之日起次一營業日交易時間開始二小時前，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獨立董事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二、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之事項，如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董事會進行中得視議案內容通知相關部門或子公司之人員列席會議，報告目前公司業務概況及答覆董事提問事項。必要時，亦得邀請會計師、律師或其他專業人士列席會議，以協助董事瞭解公司現況，作出適當決議，但討論及表決時應離席。	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 董事會之議決事項，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除應於議事錄載明外，並應於董事會之日起次一營業日交易時間開始二小時前，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獨立董事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二、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之事項，如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董事會進行中得視議案內容通知相關部門~~非擔任董事之經理~~人員列席會議，報告目前公司業務概況及答覆董事提問事項。必要時，亦得邀請會計師、律師或其他專業人士列席會議，以協助董事瞭解公司現況，作出適當決議，但討論及表決時應離席。	
第三十四條	（略） 董事會議事錄須由會議主席及記錄人員簽名或蓋章，於會後二十日內分送各董事，董事會簽到簿為議事錄之一部分，並應列入公司重要檔案，於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存。 議事錄之製作、分發及保存，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公司應將董事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存證，並至少保存五年，其保存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前項保存期限未屆滿前，發生關於董事會相關議決事項之訴訟時，相關錄音或錄影存證資料應續予保存至訴訟終結止，不適用前項之規定。 以視訊會議召開董事會者，其視訊影音資料為議事錄之一部分，應於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存。 （略）	（略） 董事會議事錄須由會議主席及記錄人員簽名或蓋章，於會後二十日內分送各董事，董事會簽到簿為議事錄之一部分，並應列入公司重要檔案，在公司存續期間~~永久~~妥善保存。 議事錄之製作、分發及保存，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公司應將董事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存證，並至少保存五年，其保存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前項保存期限未屆滿前，發生關於董事會相關議決事項之訴訟時，相關錄音或錄影存證資料應續予保存，不適用前項之規定。 以視訊會議召開董事會者，其會議錄音、錄影資料為議事錄之一部分，應永久保存。 （略）	配合法令修訂

條次	修正條文(修訂後)	現行條文(修訂前)	修訂理由
第三十五條	本公司對於下列事項應提董事會討論： 一、公司之營運計畫。 二、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三、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四、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五、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六、經理人之績效考核及酬金標準。 七、董事之酬金結構與制度。 八、董事長及副董事長之選任或解任。 九、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十、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但因重大天然災害所為急難救助之公益性質捐贈，得提下次董事會追認。 十一、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其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提董事會決議事項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略）	本公司對於下列事項應提董事會討論： 一、公司之營運計畫。 二、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三、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四、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五、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六、經理人之績效考核及酬金標準。 七、董事之酬金結構與制度。 八、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九、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但因重大天然災害所為急難救助之公益性質捐贈，得提下次董事會追認。 十、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其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提董事會決議事項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略）	配合法令修訂
第三十七條	（略） 本公司應對功能性委員會進行績效評估，評估內容宜包含下列構面，並考量公司需求適當調整：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據績效評估之結果，考量調整董事會成員組成。	（略） 本公司宜對功能性委員會進行績效評估，評估內容宜包含下列構面，並考量公司需求適當調整：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本公司宜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配合法令修訂
第四十條	董事會成員應至少於每屆就任當年度進修達三小時，任期中宜持續參加上市上櫃公司董事進修推行要點所指定機構舉辦之進修課程，並責成各階層員工加強專業及法律知識。	董事會成員宜於新任時或任期中持續參加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指定機構舉辦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風險管理、業務、商務、會計、法律或企業社會責任等進修課程，並責成各階層員工加強專業及法律知識。	配合法令修訂
第四章	重視企業永續發展與韌性	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	配合法令修訂

條次	修正條文(修訂後)	現行條文(修訂前)	修訂理由
第四十四條	（略） 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應注意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在追求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因素，並將其納入公司管理方針與營運活動。	（略） （新增）	配合法令修訂
第四十九條	本公司網站應設置專區，參考「上市上櫃公司網站重要必要揭露事項」參考範例，揭露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並持續更新。	本公司網站應設置專區，揭露~~下列~~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並持續更新： ~~一、董事會：如董事會成員簡歷及其權責、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 ~~二、功能性委員會：如各功能性委員會成員簡歷及其權責。~~ ~~三、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如公司章程、董事會議事辦法及功能性委員會組織規程等公司治理相關規章。~~ ~~四、與公司治理相關之重要資訊：如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資訊等。~~	配合法令修訂

DIVA CONFIDENTIAL No Reprint